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拜城县拜城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拜城镇滨河社区新建办公活动场所装饰装修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拜城镇滨河社区新建办公活动场所装饰装修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阿克苏维度美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3.9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7.22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供应商根据企业规模填写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供应商根据企业规模填写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公章）：阿克苏维度美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（签字）：曾强

2024 年 1 月 21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测算结果

贵企业属于

建筑业

贵企业规模类型为

微型企业



¥73.96 ¥127.22

营业收入 (万元) 资产总额 (万元)

特别申明

根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，按照您提供的企业所属行业和指标数据生成测定结果。

扫 / 码 / 自 / 测
MIIC 已经为 4028651 家企业
提供测试服务



返回

保存测试结果